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协商民主发展研究

孙德海◎著

ZHONGGUOTESE SHEHUIZHUYI
XIESHANG MINZHU FAZHAN YANJIU



人民出版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协商民主发展研究

ZHONGGUOTESE SHEHUIZHUYI
XIESHANG MINZHU FAZHAN YANJIU

孙德海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怡石

封面设计：王欢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发展研究 / 孙德海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8.12

ISBN 978-7-01-019985-6

I. ①中… II. ①孙… III. ①社会主义民主-民主协商-研究-中国
IV. ①D6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45341 号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发展研究

ZHONGGUOTESE SHEHUIZHUYI XIESHANG MINZHU FAZHAN YANJIU

孙德海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201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14

字数：240 千字

ISBN 978-7-01-019985-6 定价：58.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发展
理路与制度创新研究”(14BZZJ01)结项成果

山东省世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运动研究基地资助项目

聊城大学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立论基础	25
一、马克思主义民主政治理论	26
二、马克思主义政党合作理论	40
三、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理论	50
第二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实践资源	60
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61
二、中国经济政治文化条件	68
三、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	89
第三章 比较视野下中西方协商民主的同构异质	96
一、中西协商民主关系上的研究论争	96
二、中西协商民主起源上的时空错置	101
三、中西协商民主机理上的异曲同工	107
四、中西协商民主价值上的交流互鉴	112
五、中西协商民主本质上的同构异质	116

第四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理论建构·····	123
一、中国特色协商民主学术研究的背景述要·····	124
二、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理论与话语建构的学理分析·····	129
三、中国特色协商民主理论与话语体系的建构进路·····	136
第五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制度创新·····	146
一、大力加强政党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47
二、积极开展人大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53
三、扎实推进政府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56
四、着力强化政协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61
五、努力推进人民团体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68
六、不断完善基层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73
七、逐步探索社会组织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178
第六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价值目标·····	183
一、丰富人类民主实现形式·····	184
二、推进国家治理的现代化·····	193
三、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199
参考文献·····	210

导 论

一、问题缘起

（一）研究背景

民主是全人类共同追求的价值理想，也是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但无须讳言，“长期以来，我们对于什么是民主、中国应该建设什么样的民主这样的基本问题，并没有完全搞清楚，在民主政治的发展中付出了许多学费。”^①这是因为，一方面，在当今世界的民主化进程中，一直是西方发达国家主导着国际社会的民主话语权，西方学者更是时常用其自由主义民主的理论标准与实践模式衡量广大发展中国家的政治发展状况；另一方面，由于中国历史上是一个长期缺乏民主传统的国家，再加上我国的现代化进程起步较晚，由此造成我们在发展民主的过程中还缺乏成熟经验，尚处于实践探索阶段，结果导致我国的“现在许多学者在研究民主理论方面有一种倾向，这就是自觉不自觉或有意无意地把西方民主模式作为样板，把西方民主理论作为标杆，一讲我们政

^① 李君如：《以高度政治自觉推进协商民主的研究》，《北京日报》2013年2月4日。

治体制改革力度大小、是非成败，就看是不是离西方国家标准更近”^①，这种脱离历史、不顾实际、忽视国情的不良倾向，不仅使我们在民主问题上失去自己的话语权，而且严重制约了我国民主政治建设的进程。

协商民主作为人类探索更好实现人民主权和走向“公共之善”的一种新型民主范式，自20世纪中期起，不仅在当今世界迅速兴起，而且在中西方国家都有实践上的探索和理论上的思考，其基本含义是政治共同体中的公民在自由而平等的基础上，通过理性的对话、沟通、讨论、审议等途径与方式参与政治过程和公共生活，从而赋予立法和决策具有建立在最广泛民意基础上的合法性。但由于文化背景、历史传统和制度基础等方面的差异，使协商民主的理论与实践在中西方国家呈现出截然不同的发展路径。在中国是实践探索起源较早、成效显著，理论研究却借鉴西方、相对滞后；在西方是理论探讨开始较早、成绩斐然，而实践进程则举步维艰、收效甚微。中西方协商民主的理论与实践在生成逻辑上的时空错置和学术上的交流互鉴，致使我国学术界关于协商民主的理论研究，最初主要是通过中外学者在学术交流中对西方协商民主理论的推介、翻译和传播中进行的，从而造成了不同程度的话语依附，并严重影响了人们对我国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正确认知。

事实上，从历史上看，早在西方学者于20世纪80年代提出“协商民主”概念的几十年前，为了凝聚起最广泛的革命力量，中国共产党就开启了协商民主的实践探索，它孕育于20世纪40年代中国共产党通过与各革命阶级的联合而建立的统一战线中，经过半个多世纪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不仅有自己的伟大创造，而且积累了丰富经验，并且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制度安排。也就是说，“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在同其他党派团体和党外人士团结合作过程中形成了协商民主思想，特别是在‘三三制’民主政权建设中有效进行了协商民主实践，这可以说

^① 卞晋平：《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 推进协商民主建设》，《中国政协理论研究》2013年第2期。

是协商民主的萌芽和雏形”^①。1949年，在中国共产党的倡议和号召下，我国成功召开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通过与国内各党派、各团体、各族各界人士的政治协商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而正式确立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标志着协商民主这种新型民主形式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并创造了国家层面的组织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战略高度出发，就党和国家的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事务与各党派和社会各界人士广泛协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得到完善、丰富和发展，形成了比较成熟的制度形态。与此同时，为发展更广泛的人民民主，在党的领导和推动下，我国基层民主协商和社会领域的对话协商也得到快速发展，从而极大地拓展了人民有序政治参与的渠道和方式。目前，中国的协商治理已“逐步从宏观层面扩展到基层社会，从政治层面逐步发展到社会层面，成为执政党与参政党及各界合作共治、政府与公民协同共治、公民与公民协商共治的政治形式，也成为我国公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不断扩大有序政治参与，实现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②。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为了加快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在全面总结我国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成功经验的基础上，中共中央于2015年2月印发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对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立体多层的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体系作出了全面安排和战略部署。实践表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90多年的历史进程中，协商民主作为我国实现人民民主的重要形式，已经深深嵌入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全过程和各环节，并与选举民主相得益彰、优势互补，在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过程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为我

① 贾庆林：《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广泛凝聚智慧和力量》，《求是》2012年第23期。

② 王浦劬：《中国的协商治理与人权实现》，《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6期。

国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不断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协商民主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中独特的、独有的、独到的民主形式，它源自中华民族长期形成的天下为公、兼容并蓄、求同存异等优秀政治文化，源自近代以后中国政治发展的现实进程，源自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实践，源自新中国成立后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各界人士在政治制度上共同实现的伟大创造，源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在政治体制上的不断创新，具有深厚的文化基础、理论基础、实践基础、制度基础。”^①

由此可见，协商民主在我国不仅有着深厚的文化渊源和历史逻辑，而且在实践中取得了很大成绩，并形成了一系列稳定的制度安排。但实事求是地讲，如果从学术发展史的视角看，我国的协商民主理论研究最初却是借鉴西方、相对滞后。这是因为，与一直掌握着民主话语权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相比，“尽管我们在民主实践中有自己的创造，有自己的经验，但是长期以来我们对自己的经验缺乏研究和总结”^②，从而造成虽然“协商”理念在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自古有之，并被广泛运用于治国理政的活动中，但却没有从学理上将“协商”与“民主”融为一体并使其升华为一种充分反映民意的新型民主理论范式。客观地讲，我国学术界从新型民主理论形态的视角关注和研究协商民主是从21世纪初才开始的。目前，国内学者普遍认为，我国的协商民主研究最早源于德国思想家哈贝马斯在2001年访华时对西方协商民主理论的介绍。由于国内的研究工作最初主要是在借鉴西方协商民主概念范畴和理论框架的学术语境下进行的，“尤其是随着西方协商民主理论在中国广泛传播，使得西方学术话语体系日趋掌握中国协商民主诠释的学术话语权”^③。这种

① 习近平：《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4年9月22日。

② 李君如：《协商民主在中国》，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139页。

③ 董树彬：《论中国协商民主研究的马克思主义学术话语权》，《理论与改革》2014年第4期。

状况不仅严重影响了人们对中国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正确认知,而且也使我国在当今世界日益激烈的民主话语权竞争中处于理论缺席的被动状态,陷入话语缺失的不利地位。

为切实推进我国协商民主的健康发展,坚持用中国民主理论解读中国民主实践,用中国学术话语诠释中国民主道路,从而讲好中国故事、阐释好中国特色、传播好中国声音,并不断增强人们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信心和决心,中共中央在2015年2月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了“加强协商民主理论研究,不断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理论体系”^①的重大任务。

(二) 问题提出

历史和现实都表明,中国协商民主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在社会主义民主形式上的实践创造,从本质上讲是一种内生性、独创性的制度文明,其所具有的合理性和合法性,无须借助西方的协商民主理论来分析和佐证,而必须运用中国的生动实践与鲜活经验才能提供科学的诠释。也就是说,中国协商民主的学术表达应由中国自主性和民族性的话语体系展现出来,只有这样,才能深刻揭示其本土性和规律性。但事与愿违,在中国协商民主的理论研究和学术表达上,为什么会出现除了借鉴西方学术话语外,我们却陷入主体失语的窘境呢?

笔者管见,主要是因为自近代以来,中国封建王朝一直奉行闭关锁国的对外政策,没有及时跟上世界发展的潮流,从而使中华民族长期处于贫穷落后、被动挨打的境地,为了救国图强,于是向西方学习,师夷长技以制夷在国内一度成为一种时尚,在这种“西学东渐”风气的影响下,我国学术界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缺少理论自信的底气和制度自信的

^①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人民日报》2015年2月10日。

勇气,造成在知识生产上长期处于理论准备、理论积累、理论创新不足的状态,在遇到各种问题时习惯于从西方学术话语体系中寻找救命稻草和理论依据,并用以剪裁我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表现为王绍光先生曾经概括的那种与西方的“接轨心态”^①,特别是在发展民主的问题上,由于中国历史上是一个长期缺乏民主传统的国家,学术界更是习惯于用西方的民主理论和标准来佐证和衡量中国的民主实践和经验。所以,当2001年哈贝马斯在访华时的学术演讲中,首次把西方协商民主理论介绍给国内后,由于其词语、内涵和基本精神与我国在实践中早已成功探索并取得显著成效的政治协商制度存在着一定程度的相似与耦合,于是立即引起我国学术界的极大兴趣,接着在国内引发了一场持续十多年的协商民主研究热潮。但由于这一过程从一开始就主要是在西方学术语境下进行的,结果导致一定程度地存在着或本土意识不强、或理论自信不足、或自主创新不够等诸多现象与问题,特别是在中西协商民主关系的认识上始终存在着“舶来品”与“内生论”、“借鉴说”与“优势论”等激烈的研究论争,从而造成时至今日,国内学术界尚没有形成基于中国本土协商民主生动实践与鲜活经验的完善并成熟的概念、范畴、理论与话语体系。

不可否认,在当今全球化、信息化和市场化快速发展的时代,我们的学术研究工作不能故步自封,自说自话,而必须走向世界,积极参与人类不同文明成果的交流互鉴,这其中也包括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概念、理论与话语开展学术对话。但交流不是生搬硬套,互鉴也不是削足适履,更不能不分青红皂白。特别是在当今世界话语权“西强东弱”的情况下,我们在与西方学术话语交流互鉴的过程中,必须首先拿起马克思主义批判的武器,在始终保持自己独立性、主体性和创造性的前提下进行。否则,就会失去自我,陷入马克思当年批评的法国小农阶级那样的尴尬处境:“他们不能以自己的名义来保护自己的阶级利益……他

^① 王绍光:《中国政治学三十年:从取经到本土化》,《中国社会科学》2010年第6期。

们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他们的代表一定要同时是他们的主宰，是高高站在他们上面的权威”^①。这是因为，在文化软实力正日益成为国家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的今天，话语已经不再仅仅是思维的符号、交往的工具，而是与权力构成了一种互融共生的亲密孪生关系。正如法国哲学家米歇尔·福柯所言：“一切事物都可以归结为两样东西：权利和话语（知识）”，“权力和知识是直接相互隐含的；不相应地构建一种知识领域就不可能有权力关系”，“权力关系造就了一种知识体系，而知识则扩大和强化了这种权力的效应”。^②由此可见，话语从表面上看好像只是一种知识的表达，但其背后隐藏的却是一种力量和权力。当今世界的任何一种话语体系都是该国特定思想文化、价值观念和国家利益的集中反映，都具有鲜明的意识形态属性。而话语权在本质上是一种政治经济权利，通常反映了人们在社会或国家在世界中不同的政治经济地位。

因此，在学术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基于西方国家社会制度和现实问题蓝本的西方理论与话语体系，其实质不仅是在西方政治、经济、文化背景下构建起来的地方性知识体系，而且更是暗含着西方价值观念、政治模式、发展道路等意识形态内容的学术表达，其本身并不具有“普世性”，更不可能代表“历史的终结”，它在世界范围内的影响及所谓的学理性、先进性只不过是他们长期以来凭借经济、军事和科技实力，在“西方中心主义”的思维定式下，精心建构文化和话语霸权的结果与神话。最近几十年来，当今西方世界很多国家不断暴露出经济发展停滞、社会矛盾激化、政府无效治理等诸多弊病，已充分证明了其话语体系并非治国理政的灵丹妙药，我们更完全没有必要对其津津乐道和顶礼膜拜。

中国的发展道路是由中国独特的文化传统、独特的历史命运、独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77—678页。

② [法]米歇尔·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29—30页。

的基本国情决定的，有着自己的内在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不言自明，简单机械地套用西方的理论与话语不仅解释不了中国经验，而且更不能为中国模式提供所谓正统的学理支撑。须知，学理支撑的实质指的是揭示事物内部本身发展变化的规律性认识，而不是靠事物之外的其他知识或话语来证明。更何况当今西方社会的很多主流话语实际上往往暗藏着一些未经言明的基本预设、分析框架和叙事方法，那就是由于意识形态的根本差异与不同，西方人士总是习惯于戴着有色眼镜观察和认识中国。如果一味地简单机械地套用西方理论与话语解读我国的实践和经验，必然会造成对我国发展道路的误读、扭曲甚至丑化。在这方面，我们过去有过沉痛的历史教训。

黑格尔曾经说过，一个没有理论思维的民族是没有希望的民族。恩格斯也指出：“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更是多次强调：要加强话语体系建设，精心构建对外话语体系，着力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新范畴新表述，增强中国话语的创造力、感召力、公信力，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阐释好中国特色，并增强在国际上的话语权。可见，提高政治自觉、坚定文化自信、加强理论思维，不仅是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的迫切需要，而且是增进国际社会全面了解认识中国、扩大中国国际影响力的必然要求。同时，这也是打破西方话语霸权、提升中国学术自信的战略举措。因此，加强我国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理论研究，自主建构基于我国自身实践经验的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理论与话语体系，不是为了标新立异、独树一帜，搞“文明的冲突”，而是为了用中国理论解读中国实践，用中国话语叙述中国经验，用中国学术诠释中国道路，充分彰显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特点与优势，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推动不同文明相互尊重和交流互鉴，从而丰富和深化人类政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37页。

治文明的内涵与本质。

基于此,本书从历史的视角、比较的视野、发展的视域,自觉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努力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出发,立足理论与实践、历史与逻辑、传承与创新、批判与借鉴、解析与建构等多重维度,通过全方位地考察和剖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立论基础、实践资源和国际镜鉴,多视角地探讨和阐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理论建构、制度创新和价值目标,深刻揭示其独创性和生命力,努力实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实践上的追根溯源和理论上的正本清源,从而彰显我国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鲜明特色、独特优势和时代价值,以期在全球日趋激烈的民主话语权竞争中掌握主导权,并增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

二、研究现状

(一) 西方协商民主的理论研究

西方协商民主的理论研究最早可追溯到 20 世纪 80 年代,当初主要源于西方学术界对其以选举为核心的自由民主制度内在缺陷的批判与反思。这是因为,自 20 世纪后半期起,由于全球化、市场化、信息化迅猛发展,导致西方国家的社会文化、利益主体、社会结构日益多元化,使其不断暴露出效率低下、无效治理甚至否决政治等诸多弊病,进而引发了严重的政治合法性危机。出于为美国宪政制度辩护的目的,1980 年,美国克莱蒙特大学政治学教授约瑟夫·毕塞特在其《协商民主:共和政府的多数原则》一文中,首次从学术意义上发明和使用了“协商民

主”概念^①。在文中他反对一些人对美国宪法进行的精英主义解释，认为美国的宪政设计不仅体现了多数原则，而且也对大众多数形成了制衡，蕴含了制宪者在政治过程中重视协商民主的明确意图。此后，美国学者伯纳德·曼宁和乔舒亚·科恩于1987年和1989年先后发表了《论合法性与政治协商》《协商与民主合法性》的研究文章，分别从公民参与、协商的重要性、合法性与决策等角度进一步拓展和丰富了协商民主概念的内涵与外延，他们呼吁在政治过程中应重视和发挥政治协商的价值与功能，试图通过建立公民间的直接对话与磋商机制，为其宪政体制嵌入协商元素，以达到修补其以选举为核心的自由民主内在缺陷的目的，并解决日益加深的政治合法性危机。特别需要指出的是，随着后来美国政治哲学家罗尔斯、英国政治理论家吉登斯、德国思想家哈贝马斯等一些当今西方政治思想界不同国度和学术背景的领军人物在研究中对协商民主理念的支持、倡导和阐发，“到20世纪90年代晚期，协商民主已经成为大多数民主理论的核心”^②，并逐渐演变为西方政治思想界日趋热议的一种新型民主理论范式。正是在他们的推动和学术思想影响下，此后，越来越多的西方学者开始从不同的理论视角参与到协商民主的研究与讨论中来，并出版了一大批论著，推动着协商民主逐步发展成为当今西方政治理论界的重要成果之一。

对于西方协商民主理论的兴起与发展及其地位和价值，国内学术界的认识和评价并不完全一致。有学者认为：“民主理论总是会从现实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所面临的挑战中焕发出新的活力。20世纪后期，一种新的民主理论范式：协商民主开始逐渐进入人们的视野，并越来越普遍地出现在各种理论出版物、政治话语以及日常叙述之中”，“协商民主是20世纪后期民主理论的转向，它意味着政治共同体中自由平等的

① 参见〔澳〕约翰·S.德雷泽克：《协商民主及其超越：自由与批判的视角》，丁开杰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6年版，“前言”第2页。

② 〔澳〕约翰·S.德雷泽克：《协商民主及其超越：自由与批判的视角》，丁开杰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6年版，“前言”第2页。

公民能够共同参与政治生活和政治决策，通过反思、对话、辩论等，就涉及公共利益的政策达成共识，并赋予立法和决策合法性。在公民实践理性的基础上，协商民主激发了理性立法、参与政治和公民自治的理想。作为一种的新的民主范式，协商民主既是民主理论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民主政治现实面临的挑战所带来的必然选择”。^①

但也有学者通过对近年来西方民主理论研究成果的系统梳理和深入分析，认为相对于由西方众多学者经过几百年精心建构的以选举为核心的自由民主理论在西方的“一统天下”以及对人们思想观念根深蒂固的影响，西方的民主理论并未出现向协商民主的转向，即“协商民主理论在西方政治科学理论中并没有成为主流理论，或者说民主理论并没有实现向协商民主理论的转型”，而国内学术界存在着对西方协商民主“理论定位上的误读：边缘而非主流，理想而非现实”^②。这说明国内学术界对协商民主在西方民主理论体系中的地位和价值还存在着不同的认识或者说较大的争议。

但不管怎么说，协商民主理论研究在西方的兴起，标志着西方学者已经开启了对以选举为核心的自由民主这一经典民主理论内在缺陷的反思，并尝试探索新型理想民主形态的进程，至少表明人们在追求民主的征途中，不再是仅仅关心民主的程序和正当性，而且开始更加关注民主的过程和真实性。

在这里，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西方协商民主理论的兴起和发展过程中，西方不同学术背景的学者对协商民主内涵的认知和阐发也并不完全一致，存在着很大的差异。国内较早从事西方协商民主理论译介和研究工作的中央编译局陈家刚研究员就认为：“从其作为学术研究的术语开始，‘协商民主’就是一个存在争议的概念。虽然来自不同国度、不同领域，具有不同的研究兴趣，但是，研究者都是‘以协商的名义’对

① 陈家刚：《协商民主与当代中国政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前言”第3页。

② 金安平、姚传平：《“协商民主”不应误读》，《中国政协理论研究》2007年第3期。